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作为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艺股份”或“公司”)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人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审阅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查阅了内部审计报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会计师《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12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72 元,共计募集资金 53,6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600 万元(其中不含税发行费 1,509.43 万元,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90.57 万元,税款由公司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 52,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登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 360.38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1,730.1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

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96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1,730.1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6,659.05
	利息收入净额	B2	2,725.3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4,752.3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624.61
	利息收入净额	C2	17.6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1,437.2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8,283.6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742.9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6,189.5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0.00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9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人民路绿色专营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安吉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凤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0年11月30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人民路绿色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子公司浙江永艺椅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人民路绿色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与上述开户银行、公司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公司承诺使用募集资金建设的项目为新增年产200万套人机工程健康办公椅生产线项目、年产40万套人机工程休闲沙发生产线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营销及产品展示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募投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69,565.02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1,730.19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48,283.66万元，其中2022年度投入1,624.61万元，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7,964.67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7717号)。

4.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2月20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12个月，自2019年2月20日至2020年2月19日止。

2019年9月2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12个月，自2019年9月27日至2020年9月26日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6,500万元。其中1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2019年2月20日至2020年2月19日止，公司已于2020年2月17日全部归还。剩余部分使用期限为2019年9月27日至2020年9月26日，截至2020年9月26日，公司已全部归还。

公司2022年度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 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1年4月26日，公司年产40万套人机工程休闲沙发生产线项目、年产200万套人机工程健康办公椅生产线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成，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4,694.0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未到期理财4,100万元，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4,752.30万元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时将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开立的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人民路绿色支行开立的年产200万套人机工程健康办公椅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开立的年产40万套人机工程休闲沙发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截至2022年4月26日，公司智能化立体仓库建设已实施完成，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1,436.2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

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 1,437.20 万元划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时将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人民路绿色支行开立的智能立体仓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6.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公司 2022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取得的收益为 13.61 万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属于技术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 因政府规划调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年产 200 万套人机工程健康办公椅生产线项目		
年产 40 万套人机工程休闲沙发生产线项目	递铺街道赵家上村、银湾村； 浙(2016)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7509 号	递铺街道荷花塘村； 浙(2018)安吉县不动产权第 0003851 号
营销及产品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及产品展示中心建设”变更为“智能化立体仓库建设”，将原计划用于“营销及产品展示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以及该部分募集资金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理财收益全部用于“智能化立体仓库建设”项目。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业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智能化立体仓库建设项目”属于仓储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七、会计师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永艺股份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5330 号），发表意见为：我们认为，永艺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永艺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2022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730.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4.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283.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6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0 万套人机工程休闲沙发生产线项目	否	19,230.19	19,230.19	19,230.19		17,033.40	-2,196.79	88.58	2021 年度	850.41	[注 1]	否
年产 200 万套人机工程健康办公椅生产线项目	否	22,500.00	22,500.00	22,500.00		23,404.89	904.89	104.02	2021 年度	1,484.89	[注 2]	否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3,717.97	-1,282.03	74.36	2021 年度	[注 3]	[注 3]	否
营销及产品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是	5,000.00	[注 4]						[注 4]	[注 5]	[注 5]	否
智能化立体仓库建设项目	是		5,000.00	5,000.00	1,624.61	4,127.40	-872.60	82.55	2022 年度	[注 6]	[注 6]	否
合 计	—	51,730.19	51,730.19	51,730.19	1,624.61	48,283.66	-3,446.5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一)3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一)4 之说明							

用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一)5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一)6之说明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期末募集资金已无结存金额,详见专项报告一(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期实现效益850.41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受主要国家通胀高企、前期刺激政策加快退出,同时二季度海运拥堵问题缓解后货物集中到港导致海外客户库存高企,短期内市场需求有所收缩,收入规模下降

[注2]本期实现效益1,484.89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受主要国家通胀高企、前期刺激政策加快退出,同时二季度海运拥堵问题缓解后货物集中到港导致海外客户库存高企,短期内市场需求有所收缩,收入规模下降

[注3]该项目属于技术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注4]公司将原计划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其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理财收益全部投入“智能化立体仓库建设”项目

[注5]该项目属于营销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注6]该项目属于仓储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化立体仓库建设项目	营销及产品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5,000.00	1,624.61	4,127.40	82.55	2022 年度	[注]	[注]	否
合计	—	5,000.00	5,000.00	1,624.61	4,127.4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专项报告四(一)2 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该项目属于仓储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 懿



杨 涛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6日

